

## 教育部持續積極建置高中學習歷程檔案

以學生為本位，尊重個別差異，重視考試成績以外的學習歷程是教育部一貫的立場與堅持。為使 111 學年度大學考招能回應高中新課綱強調素養、跨領域及多元選修的精神，未來將朝向「多資料參採、重視學習歷程」方式選才。而個人申請制度在設計上，除透過「學科能力測驗」檢視學生的學科基本能力外，「備審資料」也是大學校系更重視、更可看見學生學習歷程的重要項目。因此，教育部於 108 學年度起積極建置高中學習歷程檔案，協助學生據此產出更具信效度之備審資料的決心，並沒有改變。

建置高中學習歷程檔案既然是協助學生提升備審資料效力的服務工具，教育部當然會鼓勵學生善用這項工具，定期收錄學習表現並於升學時再選擇有利資料自主上傳。不過學生如因一些特殊情況，例如在 108 學年度新課綱實施前就已經入學、從國外高中返臺升學、升學進路尚未定向等，導致無法或選擇不運用高中學習歷程檔案，仍可在高三下參加個人申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前，依大學校系要求項目再行準備備審資料，以目前 PDF 檔案形式，自行上傳備審資料至大學甄選會，避免影響升學。但要特別提醒，這些資料將會缺少高中教師的課程認證，以及時點的歷程紀錄，因此在大學端審查介面中，會與透過高中學習歷程檔案產出的備審資料，明確標示並予以區隔。

建置高中學習歷程檔案來產出備審資料，對學生而言，循序漸進定期收錄上傳學習表現，可降低至高三下才集中準備大量備審資料的緊迫；其次，透過數位化的系統上傳，可避免額外花費去編排或尋求坊間補習班製作備審資料；更重要的是，即使學生在高中的學習軌跡有高低起伏，也因有明確時點的歷程記錄，可讓大學知悉，避免因學習試探或一時失常而影響升學。而對大學而言，透過教師課程認證與歷程時點紀錄，學生所送的備審資料將更具可信度；其次，藉由資料系統化，可讓大學審查者在相同審查時間內，重質不重量，更能有效地看到學生表現的特色亮點、成長歷程與發展潛力。